

#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控股子公司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减资的独立意见

我们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民生期货有限公司实施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内容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民生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期货”）实施减资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举措，内容合法合规。

2. 本次减资金额根据民生期货每股净资产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议案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独立董事：孔爱国、胡坚、余玉苗、徐信忠、陈飞翔、朱慈蕴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